



民事诉讼实务丛书

叶永禄 主编

PIAOJU SUSONG SHIWU

票据 诉讼实务

● 叶永禄 编著 ●

广东经济出版社



民事诉讼实务丛书

叶永禄 主编

PIAOJU SUSONG SHIWU

票据 诉讼实务

● 叶永禄 编著 ●

广东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票据诉讼实务/叶永禄编著. —广州：广东经济出版社，
2003.4

(民事诉讼实务丛书/叶永禄主编)

ISBN 7-80677-424-6

I. 票… II. 叶… III. 票据—民事诉讼—基本知识
·中国 IV.D925.1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23381 号

| | |
|----|-------------------------------|
| 出版 | 广东经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5 楼) |
| 发行 |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 |
| 经销 | 广东惠阳印刷厂 (惠州市南坛西路 17 号) |
| 印刷 |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
| 开本 | 10.25 2 插页 |
| 印张 | 236 000 字 |
| 字数 | 2003 年 4 月第 1 版 |
| 版次 | 2003 年 4 月第 1 次 |
| 印次 | 1~6 000 册 |
| 印数 | ISBN 7-80677-424-6 / D · 71 |
| 书号 | 20.00 元 |
| 定价 |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发行部地址：广州市合群一马路 111 号省图批 107 号

电话：[020] 83780718 83790316 邮政编码：510100

邮购地址：广州市东湖西路邮局 29 号信箱 邮政编码：510100

(广东经世图书发行中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总序

经济的市场化，社会的法制化是一个巨大的系统工程，这个工程的建设需要较长的时间，在此过程中有一项特别重要的工作要做，那就是要让全社会都来学习法律，培养法制意识，增强法制观念，并了解法律的运作。这项工作真正做起来不容易，社会的发展不断使社会关系复杂化，如何让大家有一个较好的途径学习相关的法律，这一直是法律界十分关注的问题。

现在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套丛书做了一种新的尝试，丛书的组织者和编写者是一群敢于创新的法律人，他们中有的是专家教授，有的是法院以及其他部门的法律实务工作者，他们怀着一种责任感完成了《民事诉讼实务》丛书。这套丛书的巧妙之处是每一本书针对某一类特定的案件，将其中的实体法律适用问题与程序操作问题有机地结合在一起，使书中的内容具有生动性，可操作性，并为读者解决争议或了解相关的司法运作提供现实的帮助，读者既可以从中得到如何解决纠纷的有益启示，还可以从中学到解决各类纠纷的良策及诉讼技巧，这就解决了通常做法中的一个问题：即根据不同的法律部门体系去编写法律书，实体的法律适用问题与解决争议的程序问题相分离，如果需要解决什么争议或了解对某种争议的司法处理，就

必须分别从相关的实体法律书和程序法律书中寻找答案。另外，我想《民事诉讼实务》丛书的处理方法对于法律界人士之间相互沟通交流也是有益的，因为书中介绍、探讨了司法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鲜活的程序法律问题和实体法律问题的处理及其依据。

本丛书选题包括婚姻家庭、继承、侵权、房地产、合同、劳动争议、知识产权、票据等多方面，均属于民商法的诉讼范畴，这是一个相当广阔的领域，这也决定了其适用的读者对象相当广泛。

在本丛书即将发行之际，我特作此序并为读者推荐之。

江 平
2002年1月于北京

前　　言

2001年11月9日，随着“多哈会议”上的“一锤定音”，我国正式跨入了世界贸易组织的大门。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不仅给我国的经济发展带来巨大的机遇和挑战，而且将对我国的社会生活带来重大的变化。其中，法治观念的深入人心，将给我们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及其他各个方面带来巨大的、深远的影响。“市场经济，法治社会”不再是一种停留在口头上的标语式宣传语言，而将成为人们现实的生活体验。在法治的社会里，人们的权利要享受法律的充分保障，而人们的行为也必须遵守法律的严格规范。在这样的社会里，一个具有高度法律意识的人，才能体会到社会生活中的充分自由；而一个缺乏法律意识，对规范无所顾忌的人则将处处受到法律的撞击。这已被我们的国民所认识，并逐渐成为一种无可争辩的共识，近一段时间社会上出现的学习法律的热潮，就是一个最好的例证。

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由于政府的某些行政职能将进一步淡化，诉讼作为解决社会矛盾的最有效手段，它在解决当事人之间民事争议方面的作用和功能将进一步凸现出来。以往“有事找政府”的观念将逐渐地被“有事找法院”、“有事找律师”的观念所取代。而随着我国司法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司法工作人员的政治素养和业务素质进一步提高，司法的权威

性将进一步得到巩固，司法的公正性将进一步得到加强，而徇私枉法必将被匡正，人情官司也将被杜绝，这样，诉讼就将真正成为人们寻求公正保障的主要途径。随着司法程序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诉讼也将进一步的专业化。如何正确运用诉讼程序将是我们取得胜诉的关键因素。

为了能给读者学习法律提供有益的帮助，我们在对《民事诉讼实务》丛书的策划和写作中作了一些有益的尝试，使我们这套《民事诉讼实务》丛书更显其特色。

首先，在体例上，丛书突破了部门法的界限，而以知识产权纠纷、票据纠纷、金融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侵权纠纷、房地产纠纷、婚姻家庭和继承纠纷、劳动纠纷等各类不同的诉讼实务分册构成丛书的系列，使读者的学习更有针对性。而且，丛书还将对处理纠纷的实体法依据与解决纠纷的程序法依据有机地结合起来，以突出丛书的实用性。

其次，在结构上，丛书的各分册基本上都是以案由的界定、管辖法院的确定、当事人诉讼地位的确定、证据的提供与认定、案件审理的程序规则、案件处理的实体法依据等为其组成结构，为人们解决和处理民事争议提供一些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意见和建议，体现丛书的可操作性。

第三，在内容上，在注重丛书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的同时，丛书力求对各类纠纷的相关内容进行系统性的介绍，对各类纠纷的处理中可能出现的一些争议问题作了简要的理论分析，以期能给读者以举一反三的启示，并为具体案件的处理提供了最新的法律依据和理论根据，显示了丛书的系统性和新颖性。

第四，在写作上，为满足不同层次的人对学习法律的需求，便于读者学习领会，我们尽可能多地收集和选择了一些较

为典型的案例，做到理论与实际的有机结合。同时，在对问题的阐述中，我们在保持法律语言本身特色的前提下，尽可能使其通俗化。

本丛书的撰写和出版，得到了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浙江省嘉善县人民法院、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浙江国傲律师事务所及其有关领导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他们不仅为丛书的撰写提供了一些可贵的资料，而且还选派了一些既有理论功底，又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法官、律师和参与丛书的写作工作。广东经济出版社对本丛书的出版和发行作了充分的组织工作，提供了极其重要的支持。在此，我们对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民事诉讼实务》丛书编委会

2002年1月18日

内容提要

本书共有十四章，分别对票据的类别及其基本功能，各种票据行为的构成及具体程序和手续，票据诉讼的基本种类及进行票据诉讼应当注意的问题作了全面的介绍。它注意强调票据及票据诉讼中的操作性，并配以票据诉讼的案例，能够为从事票据业务及进行票据诉讼的人们提供有益的帮助。

作者简介

叶永禄，男，1963年5月生，浙江省金华市人。1986年7月毕业于华东政法学院，留校任教。1990年通过全国律师资格考试后成为执业律师，1993年调入上海交通大学从事教学工作。1996年10月，以访问教授的身份在日本早稻田大学法学部从事民商法比较研究工作。1997年6月回国后，一直在上海交通大学从事诉讼法学、票据法、知识产权法等的本科和研究生教学工作。在此期间，先后在各种法学刊物上发表论文十余篇，主编和参编（现已出版的）了各类专著、教材十五部。现为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诉讼法学会民事诉讼法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目 录

| | |
|---------------------------|--------|
| 第一章 票据及其基本功能 | (1) |
| 第一节 票据的基本特征及其种类 | (1) |
| 一、票据的概念及特征 | (1) |
| 二、票据的种类 | (4) |
| 第二节 票据的基本功能 | (40) |
| 一、票据的汇兑功能 | (40) |
| 二、票据的支付功能 | (41) |
| 三、票据的流通功能 | (41) |
| 四、票据的融资功能 | (42) |
| 五、票据的信用功能 | (42) |
| | |
| 第二章 票据行为 | (44) |
| 第一节 票据行为的概念及其特征 | (44) |
| 一、票据行为的概念 | (44) |
| 二、票据行为的特征 | (45) |
| 第二节 票据行为的构成要件 | (51) |
| 一、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 | (51) |
| 二、票据行为的形成要件 | (55) |
| 第三节 票据行为的代理 | (60) |
| 一、票据代理的概念及特征 | (60) |
| 二、票据代理的构成要件 | (60) |

| | |
|----------------------------------|--------------|
| 三、票据代理的效力 | (63) |
| 四、关于票据代理中应当注意的几个问题 | (63) |
| 第四节 空白授权票据行为 | (68) |
| 一、空白授权票据行为的性质 | (68) |
| 二、空白授权票据的构成要件 | (69) |
| 三、空白票据的效力 | (71) |
| 第三章 票据的法律关系 | (73) |
| 第一节 票据关系 | (73) |
| 第二节 非票据关系 | (76) |
| 一、票据法上的非票据关系 | (76) |
| 二、民法上的非票据关系 | (77) |
| 第四章 票据当事人与票据关系人 | (90) |
| 第一节 票据当事人 | (90) |
| 一、票据当事人的概念及其种类 | (90) |
| 二、常见的票据当事人 | (93) |
| 第二节 票据关系人 | (99) |
| 第五章 票据权利与票据义务 | (101) |
| 第一节 票据权利 | (101) |
| 一、票据权利的特征及其种类 | (101) |
| 二、票据权利的种类 | (106) |
| 三、票据权利的取得、行使、保全和消灭 | (107) |
| 第二节 票据义务 | (113) |
| 一、票据行为人的票据义务 | (113) |
| 二、票据抗辩 | (115) |

目 录

| | |
|----------------------------------|-----------|
| 三、票据抗辩的限制 | (123) |
| 第三节 票据丧失的权利救济 | (126) |
| 一、挂失止付 | (127) |
| 二、公示催告 | (130) |
| 三、诉讼 | (131) |
| 第四节 票据时效 | (134) |
| 第六章 票据的伪造与变造 | (136) |
| 第一节 票据的伪造 | (136) |
| 第二节 票据变造 | (141) |
| 第七章 出票与出票的程序和手续 | (147) |
| 第一节 出票与出票行为的构成 | (147) |
| 一、作成票据 | (147) |
| 二、交付票据 | (156) |
| 第二节 出票的具体程序和手续 | (159) |
| 一、银行汇票的出票程序和手续 | (159) |
| 二、银行本票的出票程序和手续 | (164) |
| 三、商业汇票的出票程序和手续 | (165) |
| 四、支票的出票程序和手续 | (166) |
| 第三节 出票的效力 | (168) |
| 一、对出票人所发生的效力 | (168) |
| 二、对收款人所发生的效力 | (170) |
| 三、对付款人所发生的效力 | (170) |
| 第八章 承兑与承兑的程序和手续 | (172) |
| 第一节 承兑的种类及其界定 | (172) |

| | |
|--|--------------|
| 一、承兑的概念与特征 | (172) |
| 二、承兑的种类 | (173) |
| 第二节 承兑的具体程序和手续 | (175) |
| 一、提示承兑 | (175) |
| 二、承兑人的承兑行为 | (178) |
| 第三节 承兑的效力 | (181) |
| 第九章 背书与背书的程序和手续 | (182) |
| 第一节 背书的种类及其界定 | (182) |
| 一、票据转让 | (182) |
| 二、背书的特征与性质 | (185) |
| 三、背书的种类 | (185) |
| 第十章 保证与保证的程序和手续 | (205) |
| 第一节 票据保证的种类及其界定 | (205) |
| 一、票据保证的概念 | (205) |
| 二、票据保证的种类 | (208) |
| 第二节 票据保证的程序 | (209) |
| 一、票据保证人应当载明保证的有关应记载事项，否则不产生票据保证的法律效力 | (210) |
| 二、票据保证人应当在票据上签章以表明其为票据保证的意思表示 | (211) |
| 三、票据保证应当在票据的适当位置上进行，而不能在票据以外另立担保协议 | (211) |
| 第三节 票据保证的效力 | (212) |
| 一、保证人的基本责任 | (212) |
| 二、保证人的权利 | (215) |

目 录

| | | |
|----------------------------------|-------|-------|
| 第十一章 付款与付款的程序和手续 | | (216) |
| 第一节 付款的种类及其界定 | | (216) |
| 一、付款的概念与特征 | | (216) |
| 二、票据付款的种类 | | (217) |
| 第二节 付款的具体程序和手续 | | (219) |
| 第三节 付款的效力 | | (235) |
| 第十二章 票据诉讼及基本程序 | | (237) |
| 第一节 票据诉讼的受理与管辖 | | (237) |
| 一、票据诉讼及其法院受理的案件范围 | | (237) |
| 二、票据纠纷诉讼的管辖 | | (238) |
| 第二节 票据诉讼中的证据提供和对证据的认定 | | (238) |
| 一、票据诉讼中的举证责任 | | (238) |
| 二、票据诉讼中的证据保全 | | (244) |
| 三、人民法院对证据的审查和认证 | | (245) |
| 第三节 票据诉讼的基本程序 | | (248) |
| 一、第一审程序 | | (249) |
| 二、第二审程序 | | (260) |
| 三、审判监督程序 | | (262) |
| 四、督促程序 | | (264) |
| 五、公示催告程序 | | (267) |
| 第十三章 因票据上的权利义务争议发生的诉讼 | | (271) |
| 第一节 付款请求权纠纷诉讼 | | (271) |
| 一、付款请求权与付款请求权纠纷诉讼 | | (271) |
| 二、在付款请求权纠纷诉讼中应当注意的问题 | | (272) |

| | |
|--------------------------------|-------|
| 第二节 追索权纠纷诉讼 | (274) |
| 一、追索权与追索权纠纷诉讼 | (274) |
| 二、追索权的分类 | (276) |
| 三、追索权的当事人 | (277) |
| 四、追索权的要件 | (281) |
| 五、追索权的行使程序 | (282) |
| 六、追索权的效力与丧失 | (286) |
| 第十四章 票据法上非票据权利的纠纷和诉讼 | |
| | (288) |
| 第一节 票据返还请求权纠纷诉讼 | (288) |
| 第二节 票据损害赔偿纠纷诉讼 | (295) |
| 第三节 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纠纷诉讼 | (305) |
| 第四节 票据灭失付款请求权纠纷诉讼 | (307) |
| 第五节 汇票回单签发请求权纠纷诉讼 | (310) |
| 参考书目 | (313) |
| 后记 | (315) |

第一章 票据及其基本功能

第一节 票据的基本特征及其种类

一、票据的概念及特征

广义的票据包括各种以一定文字，具有财产价值，体现为民事权利的文书凭证，如股票、汇票、本票、支票、仓单、提单、车船票、债券、国库券等。

狭义的票据通常是专指汇票、本票和支票三种有价证券，即出票人依照票据法签发的、约定由自己或者委托他人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持票人的有价证券。对于这一定义，我们可以作如下理解：票据是一种有价证券；票据是一种以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为内容的有价证券；票据是由出票人签发，并与受票人约定由自己或自己委托的人施行付款行为的有价证券。

票据作为一种有价证券，它与物权证券、物品债权证券及债券等相比较，具有以下特征：

1. 票据是一种设权证券。

设权证券，是指以作成票据为发生票据权利前提的证券。票据权利在作成票据之前并不存在，当票据的出票人以承担票